



庙会

文 / 张记平
张春杏
图 / 本刊资料

类征·市肆》引《妙香室丛话》:‘京师隆福寺,每月九日,百货云集,谓之庙会。’这一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市集形式,解放后在有些地区仍被利用,对交流城乡物资,满足人民需要,有一定的作用。”

庙会的源泉在于远古时期的宗庙社郊制度——祭祀。在远古时期,祭祀是人们生活中一件经常而又具有重大意义的事情,所以《左传·成公十三年》中说,“国之大事,在祀与戎”,意思是说祭祀和战争一样,都是国家生活中的头等大事。早期的祭祀主要是祭祀祖先神和自然神。在祭祀祖先神和自然神的过程中,人们聚集在一起,集体开展一些活动,如进献供品、演奏音乐、举行仪式等,这种为祭祀神灵而产生的集会可以看作是后世民间庙会的雏形。实际上,从“庙会”两个汉字本身也可以看出这点,“庙”最初就是指供奉神灵尤其是祖先神灵的建筑。

庙会起源于寺庙周围,所以叫“庙”;又由于小商小贩们看到烧香拜佛者多,在庙外摆起各式小摊赚钱,渐渐地成为定期活动,所以叫“会”。久而久之,“庙会”演变成了如今人们节日期间,特别是春节期间的娱乐活动。

位于霍州市西北角的火星庙始建于明宪宗成化三年(1467年),里面供奉的是火星圣母。相传火星圣母是霍州李诠庄村一户姓荀人家的孩子,在三姐妹中她是年纪最小的一个。在火星圣母十五六岁时,李诠庄村麦场失火,几个村童为火所困,危在旦夕。见此情况,火星圣母奋不顾身,抢先投入火海救人,在两个姐姐的帮助下,几个村童相继被救出,但火星圣母却葬身火海。霍州人民为了感念火星圣母的恩德,遂自发集资修建了火星庙。

清末大兴学堂,校舍紧张,地方人士遂将火星庙

对庙会一词,1980年版《辞海》这样解释:“庙会亦称‘庙市’。中国的市集形式之一。唐代已经存在。在寺庙节日或规定日期举行。一般设在寺庙内或其附近,故称‘庙会’。《北京风俗

改为小学,新中国成立以后,改为初级小学四分校,也是当地举办演出活动的主要场所。1968年,由于庙宇毁坏严重,火星庙大多被拆毁,先后在这里兴建了木作厂、服装厂。1993年,当地群众自发集资对其进行修复,火星庙才有了现在的规模。

火星庙坐北朝南,庙内正北并列着三座大殿,是仅存的遗址。和大多数庙宇一样,霍州火星庙正殿对面也有一座戏台。每年正月二十七,即火星圣母的诞辰日,这里都要唱几出大戏。当地人把这一天称之为庙会。

火星庙的祭祀活动以火星神诞辰日活动人数最多、最为隆重。历年来,这一天的活动都由十二个香首操办,一切费用也都由香首承担。所谓香首,就是圣母的干儿子,都是当地公认的品行皆优的人。

圣母诞辰这天一早,附近村庄及县城里的男女老幼都从四面八方赶来烧香祈福,保佑全家健康平安。这一天,火星庙也会用霍州当地的小吃——河捞面热情招待每一位来祈福的人。这天,最隆重的活动要数圣母銮驾游行。火星圣母的銮驾,由四人抬着,驾楼四周是手执金瓜、钺斧、朝天蹬和手举黄罗伞和杏黄旗的仪仗队,很是威严。銮驾后面还跟着全副武装的神马。銮驾所到之处,人们顶礼膜拜,纷纷撕下自己衣服里的絮棉套子,连同几枚铜钱,用黄裱(纸)裹在一处投掷于随行所带的“瘟船”之内,以求免灾祛瘟。过两天,也就是正月二十九,庙内主管就会安排人把瘟船从药王阁楼里搬出,将瘟船内的铜钱取出,然后敲锣打鼓地把瘟船中的东西一并倒入汾河,意思是让人们疾病的疫疾随水而去,俗称送瘟船。

新中国成立后,这一习俗也不复存在,但其他庆典活动如舞狮子、耍龙灯、踩高跷等活动却一年胜似一年。尤其是近年来,庙会活动又自发地兴盛起来,周围四乡八镇的百姓自发地前来敬香祈福,表达对火神的敬畏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。